# 鲁迅死读后感5篇

来源：piedai.com 作者：撇呆范文网 更新时间：2023-02-05

*读一本好书的好处有很多，书籍是我们通往成功之门的桥梁，大家也要学会写读后感哦，书写一篇读后感可以强化大家对书上理论的认识，职场范文网小编今天就为您带来了鲁迅死读后感5篇，相信一定会对你有所帮助。鲁迅死读后感篇1鲁迅说：“不看书我一天都活不下*

读一本好书的好处有很多，书籍是我们通往成功之门的桥梁，大家也要学会写读后感哦，书写一篇读后感可以强化大家对书上理论的认识，职场范文网小编今天就为您带来了鲁迅死读后感5篇，相信一定会对你有所帮助。

鲁迅死读后感篇1

鲁迅说：“不看书我一天都活不下去。”

叶圣陶说：“许多有成就的人，他们的知识绝大部分都是自己学来的。”

这是一个古老智慧的民族的文化积淀和精神谱系，是历史的记忆和未来的命运，就让我们带着期盼与热情一起来追忆鲁迅之文吧。

一篇篇经典，一幅幅多彩的画面与一串串舞动的语言交错，编织出一片片思念。

他的乐观，他的天真，他那清白的脸色，皱纹间时常夹些伤痕。一脸乱蓬蓬的胡子，他是这个酒店站着喝酒、穿长衫的人。他刚踏进门，就带来了一串串欢声笑语，他只要说话便是满口知乎者也，惹得人不由的痴笑，店内充满了快活的空气……

他姓孔，别人便从描红字帖上“上大人孔乙己”，用“孔乙己”给他取了个绰号。他表面上喜笑颜开，背地里却发生令人惊异的事情：他是这样一个被封建制度和封建文化残害的“苦人”，本应该得到同样不幸的人们的同情，可是，“短衣帮”却拿他逗趣、开心，给他取绰号，嘲笑他穷酸。特别是孔乙己比较后一次露面，是用手爬到酒店的，他已经陷入绝境，可是店掌柜还要逼债。面对这一人间惨相，穷苦人们仍是报之以“笑”。孔乙己的脸，已不是清白而是黑瘦。用手爬，可想而知，他是怎样受尽了折磨而死里逃生，苟延残喘地活下来的。当掌柜取笑他时，孔乙己只是低声应答掌柜的讪笑，露出恳求的眼色，显出他横遭摧残后那种畏缩、害怕、绝望的心境。我们仿佛看见了一个封建制度和封建文化牺牲者的血淋淋的悲惨画面。

鲁迅作品集中《明天》和《白光》都是在讲封建摧残的人做的事情。

“少小离家老大回，乡音无改鬓毛衰。儿童相见不相识，笑问客从何处来。”凡是长在他乡，再次归家的人们，都不免有此番感慨。然而，鲁迅先生回到阔别20余年的故乡，心境是悲凉的，晦暗的大气，呜咽的冷风、萧瑟的荒村，都衬托出悲凉的气氛。

但这不代表没有希望，鲁迅笔下的《一件小事》充分让我们看到了人性的存在。在这不足一千字的小说中，形象地将车夫的善良与“我”的冷漠作比较。字里行间体现出人与人的和睦共处，这里并没有盲从，也没有迷茫，更没有恐惧，而是充满一种爱。这种爱发自于人的内心且为未来点燃了希望。

在文章的比较后，鲁迅先生写到：“这事到了现在，还是时时记起。我因此也时时熬了痛苦……”这里的结尾表达了鲁迅先生的愧疚之心一直都在，过去的事情也一直在鞭策着他自己，教他怎样做人，教他惭愧，教他自新，同时也增长他的勇气和希望。“小事”看似微不足道，却是城市的“人文疤痕”。

鲁迅在小说中将车夫与“我”对于撞倒老妇人一事的处理方式上进行对比，以“我”的自私反衬出车夫光明磊落、敢作敢为的高大形象，反映了我的自省。自省是对自身行为的检点，是幡然醒悟的过程，是启发积极自觉的行为。人的进步很多时候正是在自省中实现的。那些行不文明之举的同志真应该学一学鲁迅小说中的“我”。

文明是一种责任，一种形象，一种素养，做文明人需要从一言一行、一举一动做起。

鲁迅死读后感篇2

每每读起《祝福》，都会感叹祥林嫂命运的悲惨，增添几分对其的怜悯，同时也有几许无奈。那样受尽苦难折磨的人儿，得不到祝福，谈不上所谓的幸福。

?祝福》里的过年是认真的，从送灶神到祝福，礼数周全，祭祀丰盛，这是鲁镇年终的大典，致敬尽礼，迎接福神，拜求来年一年中的好运气。这“年终的大典”作为直接的生存手段，却给祥林嫂带来了巨大的心理压力，直接主宰祥林嫂的命运。

春天，孕育着希望，孕育着生机。然而，祥林嫂却是一个没有春天的女人。春天，她失去丈夫；春天，她被卖改嫁；春天，她痛失爱子；春天，她就那样地走了……

受尽封建礼教压榨的穷苦农家妇女，丈夫死后，狠心的婆婆要将她出卖，她被逼出逃，经卫老婆子介绍，到鲁镇鲁四老爷家做佣工，受尽鄙视。很快又被婆婆家抢走，卖到贺家成亲，贺老六是个纯朴厚实的农民，很快又有了儿子阿毛，祥林嫂终于过上安稳的日子。然而命途多舛，贺老六受地主的身心摧残饮恨死去。不久，阿毛被狼吃掉。经受双重打击的祥林嫂，丧魂失魄，犹如白痴，可是人们还说她改嫁“有罪”，要她捐门槛“赎罪”，不然到了阴间还要受苦。她千辛万苦积钱捐了门槛后，依然摆脱不了人们的歧视。最后，她沿街乞讨，在除夕的鞭炮生中，惨死在街头。

祥林嫂是怎么死的，穷死？饿死？冷死？祥林嫂被代表政权的鲁四老爷赶出鲁家大门，成了乞丐。没错，她是穷死，饿死，冷死的。一连串的打击，鲁镇人的轻蔑，柳妈的恐吓，使祥林嫂精神完全崩溃。当人们带着喜庆心情祝福之时，在她的精神世界里，有的只是阴间惨状，死鬼男人争夺，阎王爷锯尸，阎王爷代表神权，她是被吓死的，被封建统制通过祝福活活杀死的。

五年前，头上扎着白头绳，乌裙，蓝夹袄，月白背心，脸色青黄，两颊还是红的。五年后，白头绳，乌裙，蓝夹袄，月白背心，脸色青黄，只是两颊消失了血色，顺着眼，眼角上带些泪痕。后来，花白的头发已经全白，会不像四十上下的人，脸上瘦削不堪，黄中带黑，而且消失了先前悲哀的神色，仿佛是木刻似的，只有那眼珠间或一轮，还可以表示她是一个活物。

是什么让一个人变化如此之大？生活上的打击是必然的，然而精神上的创伤却是最残酷的。一个人，没了生的欲望，活着还有多大意义。于祥林嫂而言，生的悲哀，死的恐惧，已让她无所适从。

祥林嫂只是那个时代的一个缩影，有更多如祥林嫂般的劳动妇女深受封建礼教的摧残，她们没有幸福可言，得不到应有的尊重。

和祥林嫂相比，我们是幸福的。那么，我们就要珍惜我们现有的幸福，不要等失去了才追悔莫及。如若我们遭遇到什么不幸的事，依然会有人向我们伸出援助之手。

没有生活上悲哀的困扰，我们更应去追求生命的意义，让这段历程长满人生之花。祝福，为自己祈祷；祝福，也为他人送去。

鲁迅死读后感篇3

我觉得婚姻给妇女们带来了安稳与保障，但让妇女们失去了卓越的机会。我那里所说的安稳与保障是让妇女们学会了随遇而安，这种安稳会让妇女们失去远大的抱负和活力，使她们甘于华而不实的平庸生活。

在《《伤逝》》这篇文章中有这样的一段话，傍晚回来，常见她包藏着不欢乐的颜色，尤其使我不欢乐的事她要装作勉强的笑容。幸而探出来了，也还是和那小官太太的暗斗，导火线便是两家的小油鸡，但又何必硬不告诉我呢？和涓生同居前的子君会看书，会和涓生探讨一些书本知识，她会说出“我是我自我的，他们谁也没有权利干涉我”的口号，这在当时是很有个性解放色彩的，这说明当时的子君是有思想有主见有去理解新东西的。可与涓生同居后的子君变得沉默了，虽然刚同居时他们是幸福的，他们会在一齐谈同居前的点滴，但时间久了，加上生活的紧迫，他们之间的隔膜也越来越大了。有时他们会坐着相互沉默，或者就是子君对涓生重复说着他们以前的故事，说得次数多了，以致于涓生对子君所说的故事都能够背了，也听得烦了。涓生此后宁愿呆在寒冷的图书馆也不愿早早地回去应对子君。子君一向活在了过去，活在了记忆力里，她找不到此刻属于自我的自我。

与涓生同居前和同居后的子君为什么有那么大的区别呢？我认为如果一个女性只会为家庭任劳任怨，没有自我的奋斗目标，那么她的这种家庭主妇的主角会破坏他们之间的家庭生活。为什么这么说呢？因为社会每一天都在变化，人也在变化，你把自我固定在家庭主妇那么小的范围内，你就会失去很多与外界联系的机会，这样会使自我孤陋寡闻。如果把一颗心死死地拴在家庭这一根绳上，把神经死死地绷紧来看住自我的家庭，那么你就会变得敏感起来，变得小气起来。此外，为了做好好妻子的主角，如果你遇到了什么不开心的事，你不能够乱发脾气，不能够说出来，只能闷在心里。一个好的发泄方式，就只能是不说话，做脸色。但这样的行为，在丈夫看来你是多么的不善解人意，不体贴。在以前，很多人认为，妇女就应当呆在家里相夫教子，不能再外面抛头露面，丈夫就是自我的天，就是自我的一切，一切都应当依附丈夫听从丈夫。妇女们从来都是被定义被思考的。

当子君与涓生的生活泥已经走到尽头的时候，子君没有想过要去改变自我，改变涓生，而是过着像一潭死水一样的生活。子君当初为了与涓生同居，她与家里断绝了关系，陪同涓生去租房子时被人指指点点，但子君说出了“我是我自我的，他们谁也没有权利干涉我”便毅然于涓生同居了。在当时的社会，这样的行为是违反道德的，是被人所瞧不起的。从子君果断与涓生同居我们能够看出当时的子君是一个觉醒的知识分子。但到之后，当她与涓生之间已经不存在爱时，她却缺少了给婚姻开死亡证的勇气，最终选择了郁郁而终，子君没有想过自我还能够重头再来。

我认为，无论在什么什么时候，女性都应当自我解放自我，进取地建设自我的心灵，不要用别人的眼光来衡量自我，把自我从身体中解放出来，抛弃妨碍自我提高的观念，无论是在工作中还是在主角中都应当与男性共同创造价值。

鲁迅死读后感篇4

回到家后，我就看了《朝花夕拾》中的第一篇，也就是《范爱农》。也许是鲁迅写的文章吧，还没看，就希望着能够尽量看懂。的确初看下来是有些地方没有读懂，但来回仔细看了几遍，就渐渐的了解了鲁迅所要表达的情感。

刚开始看开头的时候，我还以为范爱农的确是个值得人气愤的人。自己的先生都被捕了，居然还无动于衷。不过继续看下去，我才发现他并不是故意要这样子，而是由于鲁迅的无意中的摇头而使他和鲁迅做对罢了。经过了时间的推移两人再次相遇时，遍不计前嫌，“化敌为友”了，其实范爱农是个正直倔强的革命青年，并且也很勤奋，这些都能从后文中帮助鲁迅做监学中能看出。

鲁迅写这篇文章在悼念范爱农的同时，也是对那个时期，社会的黑暗的批判，体现了那时候的一些革命青年遭受的苦难，范爱农就是他们中的一个例子。后文中，提到他屡遭排挤，在社会中没有他的容身之处。鲁迅先生后来听说他淹死了有些半信半疑，因为他很熟悉水性，但心中还是觉得肯定死了。毕竟在那样一个年代里，这样的人怎会有好的出路呢？所以作者觉得不太可能是失足而死，而是自杀。这也间接的批判了当时社会的黑暗与腐—败。

文章虽然只是通过几个片段来描写范爱农这个人的，但从字里行间能够体会到其为人。我看完后也对他如此早的离开人世也感到惋惜。同时也对当时社会的黑暗感到无比的厌恶和痛恨。为什么要这样摧残当时的那些热血青年？

我只能说，他们真是生不逢时，如果他们能活在现在这个年代，我相信肯定能一展抱负，大有作为的。但也只是一厢情愿，历史的长河虽然在不停的流动，范爱农这样的革命青年已经离我们远去，但我们仍然应该拥有他们的一些精神，保持不灭。

鲁迅死读后感篇5

在我读过的那么多书籍中，给我留下最深刻印象的是《我的伯父鲁迅先生》。这篇课文主要回忆鲁迅先生给作者留下深刻印象的几件事，说明了鲁迅先生是个为自己想得少，为别人想得多的人，表达了作者崇敬和怀念的思想感情。

“哈哈，还是我的`记性好。”这句话是鲁迅先生对作者读书不认真进行委婉地批评。读到这里，我又羞愧又悔恨，比挨打挨骂还难受，让我不禁掩卷沉思：有一次，爸爸帮我买了一本名为《五万年前的客人》的书，我一目十行、囫囵吞枣地读了一遍，只注意紧张动人的情节；而文章的特点、所表达的情感，全弄不明白。一天，爸爸突然问我：“小可，爸爸给你买的书读懂了吗？”“读懂了。”我回答说。爸爸面带笑容地说：“我问你一个问题，看你能不能答对，《五万年前的客人》中的《黑宝石》是什么？”我吞吞吐吐地说不出个所以然来。爸爸听了，说：“读书要认真，不能马虎了事。爱因斯坦小时候也不是个超人的天才，甚至有人说他是个‘笨蛋’，可促使‘笨蛋’成为天才的不正是勤读书这三个字吗？爱因斯坦深信天才出于勤奋，他用勤读书去弥补自己的笨拙。勤读书可以提高阅读和写作能力，还可以增长知识，提高认识事物的能力。”听了爸爸发人深省的教诲，我醒悟了，并下定决心：从此要认真读书，不再马虎了事了。

从《我的伯父鲁迅学生》中关心青少年的一个情节中，我明白的道理是：做什么事，都要认定目标，一心一意、认认真真去完成，才能成功。作文

本文档由撇呆范文网网友分享上传，更多范文请访问 撇呆文档网 https://piedai.com